

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98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課程規劃委員會 紀錄

一、時間：99年1月11日下午1時30分

二、地點：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林主任金樹

四、出席：黃裕星所長、郭幸榮教授、管立豪組長、王鴻濬老師、廖宇賡老師、何坤益老師、蕭瓊琇老師。

五、主席報告：

六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請討論99學年度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、大學部與進修學士班課程標準調整。

說明：1.依教務處98.10.30通知辦理。

2.請參閱98學年度本系各學制必選修科目冊(附件1)，並填入必選修科目冊各科目之核心指標對應項次。

3.請於99學年度各學制課程標準增列1項基本核心能力指標。

(1)大學部：9.具備林業政策與相關法規知識。

(2)碩士班：9.具備林業政策與相關法規知識及應用能力。

(3)碩士在職專班：9.具備林業政策與相關法規知識及應用能力。

4.請參閱本系98年11月12日9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規劃委員會，訂定之99學年度進修部學士班課程標準。

5.依教育部98.09.29台高(二)字第0980165853號函(附件2)，建議開設校外實習課程；及98.11.26本系98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臨時動議，建議大學部課程標準增列「林業實務技術實習」課程，於大三暑假實施，由提供實習機會之機關評定成績。此課程為0學分，不影響學生畢業。

6.依教育部98.08.20台高(二)字第0980144155號函

(附件 3)，建議將綠建築知能納入相關課程。

- 決議：1.本系 99 學年度各學制課程標準修訂後詳如附件 4。
2.請授課教師定義各學制課程標準中，所授課程之核心指標對應項次。
3.有關研究所課程標準中，有「高等」之課程名稱，請各授課教師檢討修正之。

提案二：有關本系進修部學士班大四，部分學生畢業之選修學分不足，是否加開選修課程或承認外系選修為專業選修學分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進修部學士班大四，部分學生畢業之選修學分不足，其主要原因有 2：

- (1)選修科目不及格。
 - (2)系上所開設之選修課程，部分學生並未全部選修。
- 2.本系進修部學士班大四，98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修課僅開設一門「資源保育概論」2 學分 2 小時。
- 3.因部分學生反應畢業之選修學分不足，建議：
- (1)是否加開選修課程？
 - (2)輔導學生選修生資系、林產系等相關科系之選修學分，承認為本系專業選修學分？

(3)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相關科系進修學士班之選修課有：

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上課年級	授課教師
生資系	地球環境變遷	2	2	4	張光勳
生資系	野生草本植被生態與應用	2	2	4	曾素玲
生資系	瀕臨滅絕生物	2	2	2	楊瓊儒
動科系	觀賞鳥學	2	2	3	洪炎明

決議：輔導學生選修說明 3.(3)之選修課，並同意將該 4 門課納為本系專業選修學分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會：下午 4 時 20 分